

#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同花顺 基金交易限额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产品公告，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在同花顺的交易限额。具体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 基金名称                  | 基金简称         | 基金代码   |
|-----------------------|--------------|--------|
| 兴业聚惠灵活配置混合型<br>证券投资基金 | 兴业聚惠灵活配置混合 C | 002923 |

## 二、调整内容

自 2020 年 11 月 3 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购买兴业聚惠灵活配置混合 C，首次最低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金额调整为 10 元，追加申购金额起点调整为单笔 1 元，最低赎回份额、最低持有份额调整为 1 份。原交易限额低于上述交易限额的，不再调整。

##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在上述基金下一次《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对上述条款进行更新。

2、同花顺基金可根据自身的相关规定在满足招募说明书交易限额的前提下设定旗下代销的开放式基金的交易限额，投资者在办理认（申）购、赎回业务时，需遵循同花顺基金

的规定。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经咨询详情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电话：4008-773-772

网址：<http://www.5ifund.com>

#### 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或本公司的官方服务平台（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网站<http://www.cib-fund.com.cn>）咨询详情。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若增加新的业务办理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公司关于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 日